

2021 年度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森林、草地（原）、湿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相关发展规划和年度生产指导性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协调和指导全县造林绿化工作。负责全县森林、草地（原）、湿地资源的生态保护修复和管理。

（三）负责全县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管理工作。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利用。

（四）负责全县国有林场、苗圃、森林公园和生态林场的管理和发展保护工作。

（五）承担推进全县林业、草地（原）改革和维护农民经营林业合法权益的责任。

（六）负责落实综合防灾规划相关要求，编制森林和草地（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组织实施。

（七）落实林业和草地（原）生态补偿制度。组织、指导开展林业和草地（原）科技、教育培训、产业发展、引用外资等工作。

（八）完成县委、县政府及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部门决算包括：综合室，生物育种室，生态保护修复室，林政管理服务室，森林管理服务室，林场管理服务室，自然保护区服务室，防火管理服务室，生

态公益林管理服务室。

纳入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46.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19.1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8.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819.1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836.2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1.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65.31	本年支出合计	58	2,765.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765.31	总计	62	2,765.3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765.31	2,765.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93	68.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29	65.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29	65.2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	3.6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	3.6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19.19	819.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49.44	749.4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49.44	749.44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9.75	69.75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69.75	69.75					
213	农林水支出	1,836.20	1,836.2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836.20	1,836.20					
2130201	行政运行	507.89	507.89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	3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01.00	301.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00	2.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95.31	995.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00	4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00	4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00	4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765.31	617.81	2,14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93	68.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29	65.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29	65.2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	3.6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	3.6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19.19		819.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49.44		749.4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49.44		749.44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9.75		69.75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69.75		69.75			
213	农林水支出	1,836.20	507.89	1,328.31			
21302	林业和草原	1,836.20	507.89	1,328.31			
2130201	行政运行	507.89	507.89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		3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01.00		301.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00		2.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95.31		995.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00	4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00	4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00	4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46.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19.1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8.93	68.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19.19		819.1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836.20	1,836.2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1.00	41.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9	2,765.31	本年支出合计	23	2,765.31	1,946.12	819.1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14	2,765.31	总计	28	2,765.31	1,946.12	819.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946.12	617.81	1,328.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93	68.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29	65.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29	65.2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	3.6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	3.64	
213	农林水支出	1,836.20	507.89	1,328.31
21302	林业和草原	1,836.20	507.89	1,328.31
2130201	行政运行	507.89	507.89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		3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01.00		301.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00		2.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95.31		995.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00	4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00	4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00	4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4.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5.59	30201	办公费	1.2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5.6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6.3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07.38	30205	水费	0.5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29	30206	电费	0.4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4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4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06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13.03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74.0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1.9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9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72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10.01	公用经费合计					7.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90		1.90		1.90	3.00	4.90		1.90		1.90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819.19	819.19		819.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19.19	819.19		819.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49.44	749.44		749.4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49.44	749.44		749.44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9.75	69.75		69.75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69.75	69.75		69.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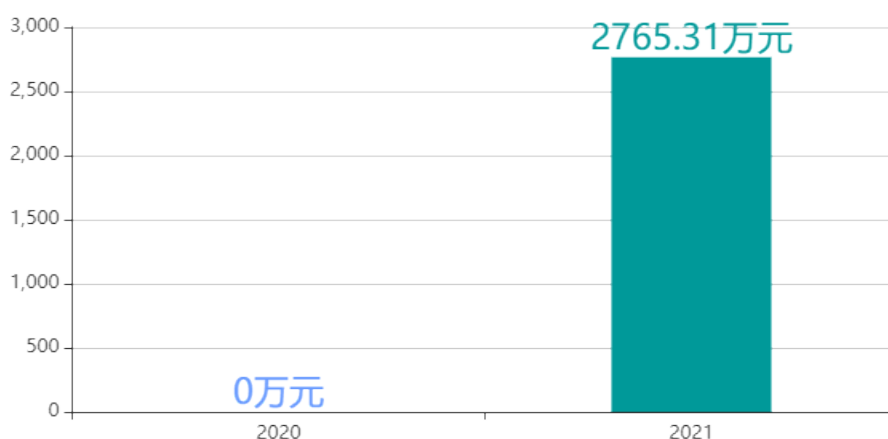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2,765.3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765.31 万元（去年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是因组织机构改革，2020 年无单独决算，无法进行比较。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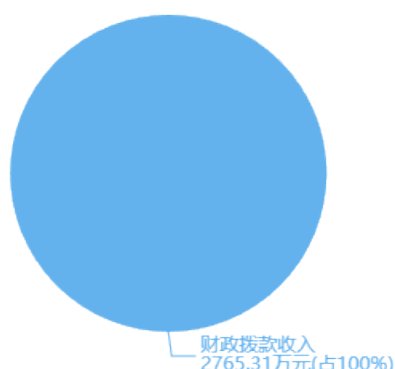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2,765.3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65.31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2,765.3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2,765.31 万元（去年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是因组织机构改革，2020 年无单独决算，无法进行比较。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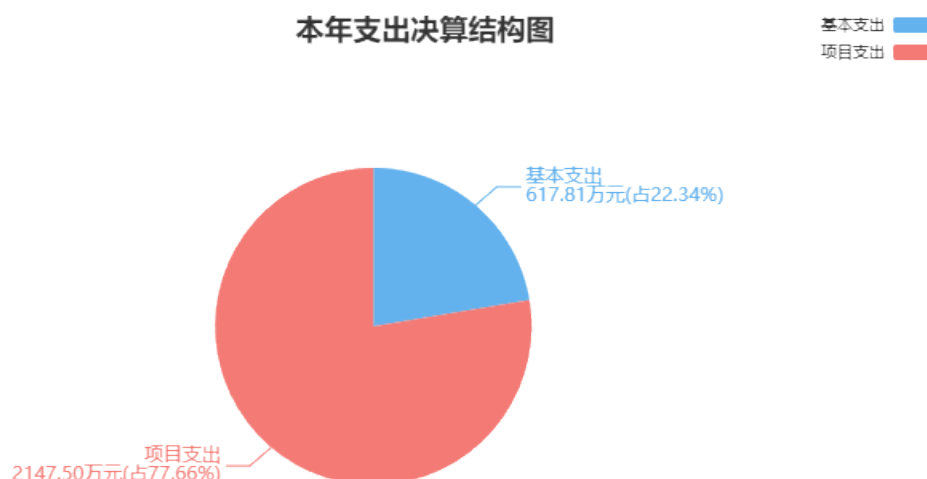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2,765.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17.81 万元，占 22.34%；项目支出 2,147.5 万元，占 77.6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617.8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617.81 万元（去年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是因组织机构改革，2020 年无单独决算，无法进行比较。

2、项目支出 2,147.5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2,147.5 万元（去年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是因组织机构改革，2020 年无单独决算，无法进行比较。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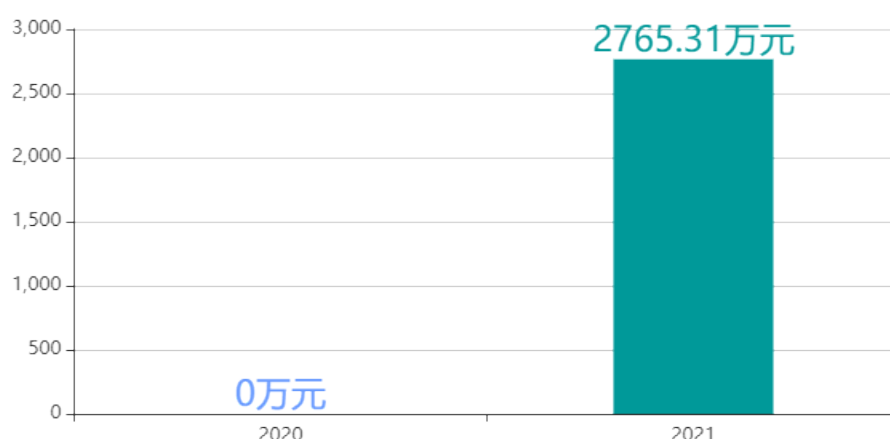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765.3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765.31 万元（去年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是因组织机构改革，2020 年无单独决算，无法进行比较。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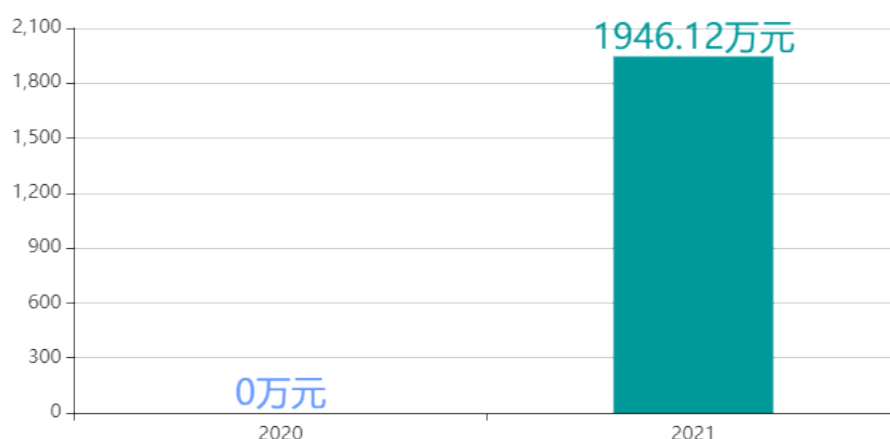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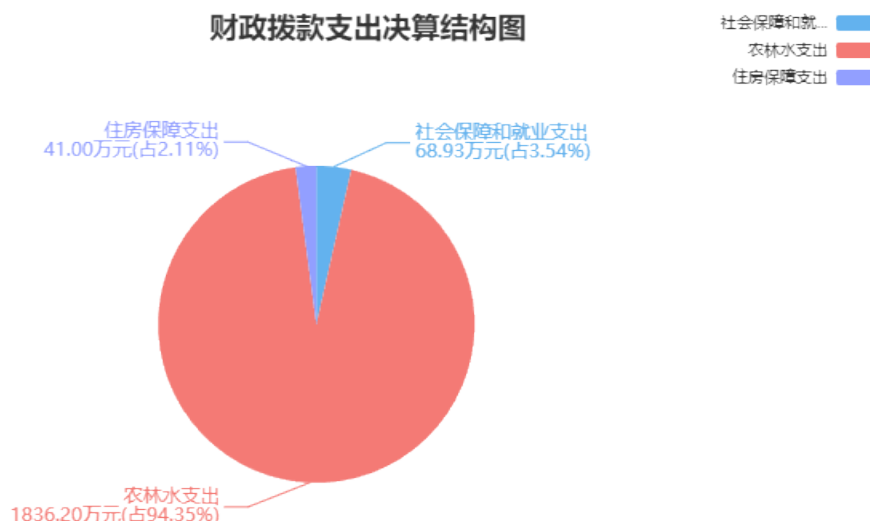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46.1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0.38%。与 2020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946.12 万元（去年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是因组织机构改革，2020 年无单独决算，无法进行比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46.1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8.93 万元，占 3.54%；农林水（类）支出 1,836.2 万元，占 94.35%；住房保障（类）支出 41 万元，占 2.1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305.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6.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8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项目资金减少。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1.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6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调整变动，人员经费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

元，支出决算为 3.6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1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单独列支。

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50.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7.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7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调整变动,人员经费增加。

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房屋租赁收入减少。

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为 1,0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5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项目资金减少。

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2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项目资金减少。

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为 9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5.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

因机构改革，相关预算支出在部门间调整。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6.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6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调整变动,人员经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617.8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610.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1 年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维修保养费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国内接待费 3 万元，主要用于各业务单位的公务往来，上级单位的检查验收，共计接待 25 批次、32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819.19 万元，本年支出 819.1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9.4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72.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减少。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7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相关预算支出在部门间调整。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75.9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4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028.9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7.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

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所属单位对 2021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6 个，涉及预算资金 2,147.5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6.45%，项目资金减少。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 2,147.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147.5 万元。

组织对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造林工程项目、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林业发展经费项目、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森林防火项目、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西山公园建设项目、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湿地公园项目等 6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2,147.5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2021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的6个项目中，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1年度所有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造林工程项目、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林业发展经费项目、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森林防火项目、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西山公园建设项目、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湿地公园项目等6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造林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全年预算数为277.19万元，执行数为277.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如期完成，验收合格，绿化成活率高。

2、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西山公园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为83.89万元，执行数为83.8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如期完成，抽检合格率高。

3、平邑县湿地公园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

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145.94 万元，执行数为 145.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验收合格，完成自然保护区规划编制和勘界立标。

4、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森林防火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51.16 万元，执行数为 1,251.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如期完成，森林防火经费按时拨付。

5、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359.31 万元，执行数为 359.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害生物得到有效防治，项目验收合格。

6、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发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房屋租赁收入及时收付。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8 分，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

资产管理比较规范。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造林工程项目、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林业发展经费项目、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森林防火项目、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西山公园建设项目、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湿地公园项目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8 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五）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没有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各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上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城市道路、桥涵、公共交通、道路照明、供排水、燃气、供热等公共设施维护、建设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造林工程	99	优
2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西山公园建设项目	98	优
3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湿地公园建设项目	99	优
4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森林防火项目	98	优
5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97	优
6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发展经费项目	99	优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森林防火项目			主管部门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项目实施单		平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电话	0539-4211085		
位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51. 16万	1251. 16万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51. 16万	1251. 16万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自动提示进山人员注意森林防火，自动留存进山人员影像资料。			完成火源监管与进山入林人员管控系统，逐步建立完善进山入林人员信息数据库。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建设森林防火智能语音卡口	30万处	30万处	10	10	
		质量指标	全年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防火系统质量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全年任务按时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超标率	≤5%	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火灾发生次数	0次	0次	15	14	有提升空间
		可持续性效益指标	项目可持续年份	>2年	>2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99%	10	9	有提升空间
总分			98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								

注：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平阳县林业发展中心湿地公园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平阳县林业发展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平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电话	0539-468059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5.94万	145.94万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5.94万	145.94万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国家发展规划提出的湿地空间开发保护，			将湿地规划为重要的自然生态空间，纳入自然保护地体系，编制自然保护地总体规划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自然保护地规划编制	30处	30处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7%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全年任务按时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超标率	≤5%	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对湿地保护率	95%	95%	15	15	
		可持续性效益指标	持续保护湿地年份	>3年	>3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99%	10	9	有提升空间
总分			99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平阳县林业发展中心造林工程			主管部门	平阳县林业发展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平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电话	0539-42112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7.19万	277.19万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7.19万	277.19万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完成新造林6000亩			全年完成新造林6415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绿化面积	6000亩	6415亩	10	10	
		质量指标	绿化成活率	90%	95%	10	10	
			绿植质量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全年任务按时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超标率	≤5%	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保护林业经济效益保障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性效益指标	持续保护自然环境年限	>3年	>3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99%	10	9	有提升空间
总分			99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主管部门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电话	0539-468059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9.31万	359.31万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9.31万	359.31万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防控总体目标，一般发生区域平均有虫株率控制在1%以下，叶片保存率在85%以上。重点发生区域和主要风景区、交通要道两侧及重大活动场所周边等关键部位林木有虫株率控制在1%以下，叶片保存率90%以上。			按时完成飞机防治作业面积46万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有害生物防治亩数	46万亩	46万亩	10	10	
		质量指标	叶片保存率	≥90%	90%	10	10	
			虫株率控制率	<1%	<1%	5	4	有提升空间
			防治项目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全年任务按时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超标率	≤5%	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事项发生次数	0次	0次	15	15	
		可持续性效益指标	项目可持续年份	>2年	2年	15	14	有提升空间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99%	10	9	有提升空间
总分			97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								

原注：析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平昌县林业发展中心西山公园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平昌县林业发展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平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电话	0539-421108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89万	83.89万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3.89万	83.89万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西山公园正常运转			完成保证西山公园质量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建设公园数量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97%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超标率	≤5%	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西山公园保护率	95%	95%	15	15	
		可持续性效益指标	西山公园持续保护年份	>2年	>2年	15	14	有提升空间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99%	10	9	有提升空间
总分			98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林业发展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平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0539-468058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万	30万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万	30万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证工作的正常运转，尽可能发挥作用，特申请房屋租赁收入返还。支付林业发展中心的水电费及其人员工资。			为保证工作的正常运转，尽可能发挥作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林业发展中心天数	365天	365天	10	10	
			保障林业发展中心人数	34人	34人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超标率	≤5%	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完成覆盖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性效益指标	项目可持续年份	>2年	>2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99%	10	9	有提升空间
总分			99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绩效自评工作情况总结

一、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平邑县县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平邑县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2021 年度项目支出总金额为 2147.5 万元,对 6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包括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发展经费项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森林防火项目、湿地公园建设项目、西山公园建设项目、造林工程项目。

二、 自评结果概述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绩效自评项目共计 6 个均已评价完成，有效促进了项目的高效运行，增强了对项目的监管、促进了项目进度的合理安排，发现的主要问题是资金拨付的及时性有待提高，绩效目标的设置不够细致明确。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通过开展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促进部门从整体上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保障部门更好的履行职责，完善预算管理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